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

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无障碍浏览



RSS订阅

统一搜索

看新闻 找文件 查办事 提意见 查数据 要投诉



工业和信息化部

新闻动态

政务公开

政务服务

公众参与

工信数据

专题专栏

首页 > 政务公开 > 政策文件 > 文件发布 > 通知

发文机关：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标 题：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责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管理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发文字号：工信厅高新〔2024〕45号

成文日期：2024-07-30

发布日期：2024-08-01

发布机构：高新技术司

分 类：科技管理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责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管理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工信厅高新〔2024〕45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科技厅（委、局）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通信管理局，部属各单位，部属各高校，部机关各司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规范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责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管理，保障专项组织实施，根据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科技计划管理改革的有关要求，按照科技部、财政部《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国科发资〔2024〕28号），现将《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责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管理实施细则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2024年7月30日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责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重点专项管理实施细则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的决策部署，保证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责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（以下简称重点专项）顺利实施，实现高效、科学、规范和公正管理，按照国家科技重大项目立项管理、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管理暂行办法等的制度要求，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第二条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、面向经济主战场、面向国家重大需求、面向人民生命健康，重点资助事关



分享：  +

[【返回顶部】](#) [【关闭窗口】](#) [【打印本页】](#)



[中国政府网](#) [网站地图](#)

主办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地址：中国北京西长安街13号 邮编：100804

版权所有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网站标识码：bm07000001

京ICP备04000001号-2 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68号